

股票简称：全柴动力 股票代码：600218 公告编号：临 2019-018

安徽全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出售部分闲置房产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交易概述

为盘活公司资产，有效回笼资金，提高公司资产运营效率，安徽全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27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出售公司部分闲置房产的议案》，同意拟以不低于评估值 3431.00 万元的价格通过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出售所拥有的位于上海市浦东新区浦明路 99 弄 30 号 1101（01A）室、上海市徐汇区漕东支路 111 弄 4 号 303 室、上海市徐汇区漕东支路 111 弄 4 号 1401 室三处房产，最终处置价格以成交价为准。上述房产出售事宜及进展情况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28 日、2019 年 1 月 3 日、1 月 5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二、交易进展情况

2019 年 3 月 14 日，公司收到交易双方签订的位于上海市徐汇区漕东支路 111 弄 4 号 303 室的《上海市房地产买卖合同》。

交易合同主要内容为：

1、交易双方

卖售人（甲方）：安徽全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买受人（乙方）：岑星鹤、于永蓉

上述买受人岑星鹤、于永蓉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因此不构成关联交易。

2、房屋基本情况

（1）房地产权证号：徐 2005033923

（2）房地产座落：上海市徐汇区漕东支路 111 弄 4 号 303 室

（3）房屋类型结构：公寓、钢混

(4) 房屋建筑面积：131.02 平方米

3、成交价格：802 万元整

4、付款方式：

分期付款。第一期价款：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乙方支付转让标的转让价款不少于 30%；第二期价款：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 95 个工作日内，乙方付清转让标的剩余全部转让价款。

5、房屋交接

甲、乙双方同意，甲方于 2019 年 3 月 1 日前腾出该房屋并通知乙方进行验收交接。

6、权属转移登记

甲、乙双方确认，在 2019 年 6 月 11 日之前，甲乙双方共同向房地产交易中心申请办理转让过户手续。

7、违约责任

合同对甲方逾期交房、乙方逾期付款及双方未按约定办理房屋权属转移登记的情况明确了违约责任。合同任一方无故未按合同约定执行，应承担相应违约责任。

8、生效条件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订之日起生效。

2019 年 3 月 15 日，公司收到扣除产权交易所手续费后的全部房产转让款 797.99 万元。扣除账面净值、各类税费和其他手续费后，该处房产交易的完成预计可产生净利润 400 万元左右，具体数据以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后的财务报告为准。该房产过户手续正在办理中。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拥有的位于上海市徐汇区漕东支路 111 弄 4 号 1401 室仍处于公开挂牌中，尚无最新进展情况。

公司将根据上述房产出售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上海市房地产买卖合同。

特此公告

安徽全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三月十六日